

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退休离任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3月31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潘建国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潘建国先生因达到法定退休年龄，向公司辞去副总经理职务，辞职后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一、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一) 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潘建国	副总经理	2026年3月31日	2023年3月31日	退休	否	否

注：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于2023年3月31日任期届满，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换届选举完成之前，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继续履行相应的职责和义务。目前，公司正积极推进董事会换届相关工作。

(二) 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相关规定，潘建国先生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辞职后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潘建国先生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已按照公司相关规定做好交接工作，其离任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潘建国先生持有公司46,667股股份，潘建国先生辞职后的股份变动管理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

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公司对潘建国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努力与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日